丰农业农村委发〔2025〕84号

丰都县农业农村委员会

关于下达榨菜精加工示范工厂配套设施项目

建设计划的通知

重庆丰都三和实业有限公司：

现将2025年第二批衔接资金项目建设计划下达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项目名称

榨菜精加工示范工厂配套设施项目。

二、建设地点

虎威镇红岩村。

三、建设内容

新建循环储水池350立方米、设备及包装物通道400平方米，改造坛装榨菜发酵场岩坡420平方米、围墙260米等土建设施，装修榨菜电商直播间480平方米、购置相关直播设备，购置蒸汽锅炉及软水设备各1套，完善供水供电、供天然气和蒸汽、员工食堂等设施。

四、资金来源及额度

该项目总投资641万元，其中财政补助资金320万元，重庆丰都三和实业有限公司自筹资金321万元，资金来源为2025年衔接资金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你单位要结合本次下达的项目建设内容和资金规模，及时编制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（可研报告），根据《丰都县政府投资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完成项目审批。项目名称、建设地点、建设内容、资金额度最终以批复的实施方案（可研报告）为准。

切实履行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合同管理制、项目监理制，督促实施单位加快项目建设，不得无故拖延项目启动和开工建设。切实加强项目质量管理和施工安全监管，确保安全施工和按时完工。原则上，在项目批复后60日内必须开工建设（受季节性农事活动或者自然灾害影响等特殊原因除外），凡60日内未开工建设的，收回项目计划。

联系人：廖红霞；联系电话：18696950707

 丰都县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5年5月1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县农业农村委监督举报电话：023-70711151

县纪委监委监督举报电话：12388

监督举报电话：12345